基隆市國中升高中職(五專)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作業流程圖

附件一

轉銜學生類型：

1. 9年級下學期仍於中輟生通報與復學系統列管中。
2. 社政社工（兒少保、脆弱家庭）在案服務中。
3. 9年級下學期曾因自傷自殺事件而接受心理師入校服務，且經心理師評估需持續諮商。

\*需符合以上三類型之任一要件，方可進入國中升高中職轉銜評估會議中進行討論。

**國中端**進行高關懷學生列冊，函送名冊、評估會議紀錄及簽到表至教育處承辦人，同步副知輔諮中心。

是

**第三階段（9月初確定註冊入學）**

**高中職(五專)端**確認「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」之轉銜學生名單，是否與入學名單相符，若有不符需請國中端修正轉銜系統資料。

轉介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（註3）

**高中職(五專)端**依據轉銜學生之現況與需求：

1. 聯繫國中端蒐集相關資訊。
2. 召開高關懷轉銜學生輔導會議，得邀請國中端出席。
3. **高中職(五專)端**召開校內轉銜評估會議─擬定輔導策略。

**第一階段（7月底前）**

1. **國中端**確認各管道入學時程－完免結果預計5月底前、優免結果預計6月底前、大免結果預計7月底前，確認學生入學學校。
2. **國中端**至「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」進行轉銜。

**第二階段（8月底確定報到）**

1. **國中端**依學生至高中職報到後之入學資料異動，修正轉銜接收學校。
2. **高中職(五專)端**進行「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」查詢與接收。

轉銜學生是否升學

**國中端**追蹤至該年度9月底

否

學生畢業前一個月由**國中端**召開校內轉銜評估會議確認輔導轉銜名單（註1、註2）

**高中職(五專)端**續進行學生關懷輔導，

直至其穩定就學。

學生無法繼續就學(註4)

註1：教育處於每年4-5月召開國中升高中職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說明會，邀請國中端輔導主任（輔導組長）、專輔教師出席會議。

註2：依據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，學生畢業前一個月仍為學校二級或三級輔導個案，得一併列入校內轉銜評估會議進行討論。

註3：青少年生涯探索號相關轉介資料請見輔諮中心網站（含轉介表及家長同意書）。

註4：學生無法繼續就學情形如下：1.學生休學，若仍有需求，召開共案會議，進行轉介。2.學生放棄學籍，進行轉介。

註5：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，網址如下：<https://transfer.edu.tw/> 。